

毕业生改派办理说明

“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”

微信公众号



广东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

官方网站: <http://job.gd.gov.cn>

一、登陆“广东省大学生就业创业”小程序，点击进入申请改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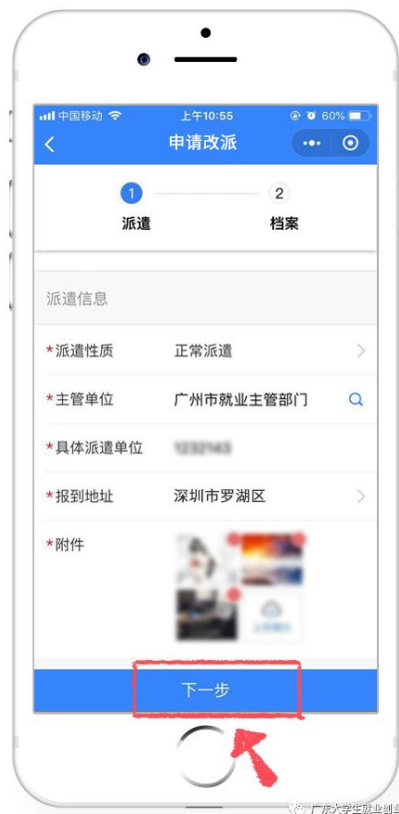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点击申请修改 按钮



三、填写内容，如对信息不确定，建议咨询改派当地人事部门或档案部门

档案接收单位根据下拉菜单填写，其中“档案接收地区、档案接收地址、单位邮政编码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项将根据填写单位自动生成，无须修改和填写



四、上传证明材料扫描件或照片，点击附件处上传，分为以下两种情况，请根据个人情况进行操作



【注意】信息及上传附件根据分为以下情况，请根据本人情况办理：

【A 类】

回生源地：适用于“延迟毕业转毕业、不纳入就业方案”两类人员

[派遣性质]：正常派遣

[主管单位]：参照本人原派遣方案内的主管单位，确保一致

[具体派遣单位]：不填

[须上传的附件] (必须): 毕业证扫描件或照片, 确保完整清晰。

【B 类】

办理改派: 适用于已获发报到证, 需要改派的人员

[派遣性质]: 正常派遣

[主管单位]: 按照本人实际情况填写改派单位, 如不确定建议咨询单位人事部门;

[具体派遣单位]: 按照本人实际情况填写, 可不填写, 此项较为重要, 但各单位要求不一致, 建议咨询单位人事部门确定;

[须上传的附件] (必须):

1. 三方协议 (如已签订) 扫描件或照片, 确保完整清晰;
2. 劳动合同 (如已签订) 扫描件或照片, 主要扫描本人信息页和盖章页, 确保完整清晰;
3. 已签署同意改派的报到证扫描件或照片 (省内必须提供, 省外如有则提供) 确保完整清晰。

【C 类】

适用于“延迟毕业转毕业、不纳入就业方案”已落实工作, 签订协议或合同且单位有人事接收权

[主管单位]: 按照本人实际情况填写改派单位, 如不确定建议咨询单位人事部门;

[具体派遣单位]: 按照本人实际情况填写, 可不填写, 此项较为

重要，但各单位要求不一致，建议咨询单位人事部门确定；

[须上传的附件]：

1. 毕业证（必须提供）扫描件或照片，确保完整清晰。
2. 三方协议（如已签订）扫描件或照片，确保完整清晰，三方协本人页；
3. 劳动合同（如已签订）扫描件或照片，主要扫描本人信息页和盖章页，确保完整清晰；
3. 已签署同意改派的报到证扫描件或照片（省内必须提供，省外如有则提供）确保完整清晰。
4. 三方协议或劳动合同必须提供两者其中的一种。

五、院系、学校、省厅审核

院系审核每周五审核一次，审核后将上报学校、省厅审核，如信息有误则将退回修改。

六、派发电子报到证

通过所有审核后，毕业生可于系统下载电子报到证。